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733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733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「行天宮助學金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1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0405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詢問（電話：0800-217885、02-25026606）。
- 四、檢附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原函影本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